镇安县看守所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

镇安县看守所是县政府的拘押收教场所和公安局下属的执法职能部门。主要职责是：监所管理。依法对犯罪分子和重大犯罪嫌疑分子羁押，对其进行管理教育。

二、2018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2018年，看守所按照县委、县政府和公安局的决策部署，重点抓好以下几方面工作：一是管理在押人员日常生活。二是对在押人员进行思想教育。三是保障诉讼进程的顺利进行。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指镇安县看守所本级预算，无所属事业单位预算和二级预算单位。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2017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9人，其中行政编制9人，实有人员9人。单位退休人员已经移交养老经办中心，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

五、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2辆，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2018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六、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2018年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工作正在推进中，初步探索了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管理，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万元。

七、2018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18年镇安县看守所部门收入预算为150.9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50.93万元。2017年镇安县看守所部门收入预算为176.6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76.61万元。今年比去年收入预算减少25.68万元，原因是本单位退休人员移交养老经办中心统一管理。 2018年镇安县看守所部门支出预算为150.9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0.93万元，项目支出30万元。基本支出120.93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45.0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44.34万元、商品服务支出31.5万元。项目支出30万元为生活补助。2017年镇安县看守所部门支出预算为176.6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6.61万元，项目支出30万元。基本支出146.61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68.94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46.17万元，商品服务支出31.5万元。项目支出包括生活补助30万元。2018年部门支出预算与上年2017年对比减少25.68万元，变化的原因是本单位退休人员移交养老经办中心统一管理。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18年镇安县看守所财政拨款收入预算为150.93万元。2017年镇安县看守所财政拨款收入176.61万元。今年比去年收入预算减少25.68万元，原因是本单位退休人员移交养老经办中心统一管理。2018年镇安县看守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50.9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0.93万元，项目支出30万元。基本支出120.93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45.0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44.34万元、商品服务支出31.5万元。项目支出30万元为生活补助。2017年镇安县看守所部门支出预算为176.6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6.61万元，项目支出30万元。基本支出146.61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68.94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46.17万元，商品服务支出31.5万元。项目支出包括生活补助30万元。2018年部门支出预算与上年2017年对比减少25.68万元，变化的原因是本单位退休人员移交养老经办中心统一管理。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18年镇安县看守所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为150.93万元。2017年镇安县看守所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为176.61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与去年相比减少25.68万元，减少原因是本单位退休人员移交养老经办中心统一管理。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按照部门支出功能分类的类、款级科目，本部门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分为行政运行（2040210）基本支出120.93万元。拘押收教场所管理（20402170）项目支出30万元。本部门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分为行政运行（2040210）基本支出146.61万元。拘押收教场所管理（20402170）项目支出30万元。2018年比2017年基本支出减少25.68，减少原因是本单位退休人员移交养老经办中心统一管理。2018年项目支出与2017年项目支出保持一致，无变化的原因是在业务工作量增加的前提下，压缩经费支出。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按照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本部门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50.93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89.43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31.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30万元。2017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76.61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15.11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31.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30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与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与上年持平，无变化的原因是在业务工作量增加的前提下，压缩经费支出。工资福利支出比上年减少25.68万元，减少原因是单位退休人员移交养老经办中心统一管理。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

（六）“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

2018年部门“三公”经费预算7.6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6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0万元，培训费1.0万元，会议费0万元。2017年部门“三公”经费预算8.1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6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5万元，培训费0万元，会议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上下年保持一致，无增减变化的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压缩“三公”经费支出。会议费无变化。培训费比上年增加1.0万元，因为本单位业务需要去上级部门学习专业知识，更好的开展工作。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比上年减少1.5万元，原因是一辆执法执勤车辆移交车改办，维护运行费用减少。

（七）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费用31.5万元，与上年一致，无变化的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压缩公用经费支出。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18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八、专业名词解释

1、人犯给养：指为了保证拘押收教场所在押人员的正常生活和刑事诉讼工作的顺利进行，按照食物量的统一标准和当前的物价水平，制定的生活标准费用，由财政部门全额拨款。

2、拘押收教场所管理：指对收押的犯罪嫌疑人进行管理教育，保证其以健康的生活状态接受侦查、起诉、审判环节，保障刑事诉讼活动的的顺利进行。

镇安县看守所

2018年3月16日